

证券代码：837245

证券简称：卓思智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上海卓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6 月 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徐汇区宜山路 1009 号创新大楼 1502 室
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汪建锋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2,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卓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拟定向发行 127.9228 万股，股票认购价格为 11.30 元/股，发行对象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的规定，可以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具体股票发行内容详见《上海卓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6-00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审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定向发行增资认购协议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与《上海卓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所确定的发行对象签订《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审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处理有关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根据有关部门新的政策规定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做出相应调整；

（2）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制定以及实施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

（3）签署、修改、执行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并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一切必要的申报、报批、登记备案等手续；

（4）本次股票发行工作上级主管部门所有批复文件手续的办理；

（5）本次股票发行备案及股份登记工作；

（6）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7）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审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2016 年 5 月 19 日披露的《卓思智能：审计报告及财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审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上海卓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卓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之规定，现将《公司章程》修改如下：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经批准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章程按发行结果做出相应修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审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卓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卓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4 日